附件2

责任单位名单

第2项“推行‘一窗通办’服务”任务责任单位：

县委办公室（保密局）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委宣传部（新闻出版局）、县史志办公室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公安局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教育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不动产登记中心）、柳州市融安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、县林业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消防队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国家税务总局融安县税务局、县气象局、县烟草专卖局

第3项“推广‘一网通办’模式”任务责任单位：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部门，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安分中心、县政务服务中心婚姻登记分中心、县政务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中心、县政务服务中心交管分中心、县政务服务中心税务分中心、县政务服务中心公积金分中心、

第6项任务责任单位：

“企业开办指标工作”责任单位：

县公安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国家税务总局融安县税务局、柳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融安管理部，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

“水电气报装指标工作” 任务责任单位：

县公安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，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

第8项任务“跨省通办”责任单位：

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公安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医疗保障局

第10项任务责任单位：

“实施清单准确率工作”责任单位：

县委办公室（保密局）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委宣传部（新闻出版局）、县史志办公室、县档案局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公安局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教育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不动产登记中心）、柳州市融安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、县林业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消防队、县审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统计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国家税务总局融安县税务局、县气象局、县烟草专卖局

“实施清单优化提升工作”责任单位：

县委办公室（保密局）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委宣传部（新闻出版局）、县史志办公室、县档案局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公安局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教育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不动产登记中心）、柳州市融安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、县林业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消防队、县审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统计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国家税务总局融安县税务局、县气象局、县烟草专卖局

第11项“全面完成实施清单‘八统一’工作”任务责任单位：

县委办公室（保密局）、县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县委宣传部（新闻出版局）、县史志办公室、县档案局、县残疾人联合会、县公安局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教育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不动产登记中心）、柳州市融安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、县林业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消防队、县审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统计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、国家税务总局融安县税务局、县气象局、县烟草专卖局

第15项“推进服务事项标准化运行，促进交易环节廉洁高效”任务责任单位：

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县医疗保障局